

社會文化範疇

目 錄

前言.....	124
二零一五年度施政方針.....	125
1. 衛生領域.....	125
1.1. 革新體系管理，善用衛生資源.....	125
1.2. 全面推進醫療設施建設.....	126
1.3. 強化長者保健，規劃長遠服務.....	126
1.4. 提高疫病防控能力，推進室內全面禁煙.....	127
1.5. 開展全民健康調查，深入推廣保健知識.....	127
1.6. 增強醫務培訓，提升醫療素質.....	128
1.7. 拓展國際及區域間醫療合作.....	129
2. 教育領域.....	129
2.1. 高等教育.....	129
2.1.1. 完善高等教育體制.....	130
2.1.2. 建構高等教育評鑑制度.....	130
2.1.3. 優化大專學生資助措施.....	131
2.1.4. 加強國情教育，培育成長成才.....	131
2.1.5. 完備升學資訊，擴闊發展視野.....	132
2.1.6. 發掘院校潛力，助推社會發展.....	132
2.1.7. 推進高教數據體系建設.....	133
2.2. 非高等教育.....	133
2.2.1. 增投資源，擴教育受惠面.....	134
2.2.2. 以學生為本，保障全面發展.....	135
2.2.3. 加強品德與公民教育.....	135
2.2.4. 深化課程改革，提升教育素質.....	136
2.2.5. 推進持續教育和職業技術教育.....	136
2.2.6. 健全學校督導，創新師資培訓.....	136
2.2.7. 拓展教育交流合作.....	137

2.3.	青年事務.....	137
2.3.1.	舉辦多元活動，增進愛國情懷.....	138
2.3.2.	廣開溝通渠道，激發青年潛能.....	138
2.3.3.	加深領略中華文化，弘揚青春正向能量.....	139
2.3.4.	增加青年設施服務，開展豐富閒暇活動.....	139
3.	社會工作領域.....	140
3.1.	加強弱勢社羣扶助.....	140
3.2.	完善托兒及青少年服務.....	141
3.3.	關顧長者需求，優化社區支援.....	141
3.4.	提升康復服務，身心全面關懷.....	142
3.5.	深入開展賭毒防治服務.....	143
3.6.	推出新資助制度，改善社服界運作.....	144
3.7.	加強關注婦女兒童權益.....	144
4.	社會保障領域.....	144
4.1.	加快雙層制度建設，持續提高服務素質.....	144
5.	旅遊領域.....	145
5.1.	着力旅遊規劃，加緊休閒中心建設.....	146
5.2.	規範旅遊管理，推動優質服務.....	146
5.3.	整合資源優勢，共塑城市亮點.....	147
5.4.	深化對外合作，優勢互補共贏.....	148
6.	文化領域.....	148
6.1.	推進文遺保育，整合設施服務.....	149
6.2.	培養藝文人才，推出扶持政策.....	149
6.3.	培植文創土壤，活化設施空間.....	150
6.4.	強化文化品牌效應，濃郁社區文化氛圍.....	151
7.	體育領域.....	151
7.1.	優化場館服務，提升大眾運動興趣.....	152
7.2.	開展市民體質監測，推廣健康運動理念.....	152
7.3.	加快設施建設，推動綠色認證.....	153

7.4. 提升獎勵支援，促進競技發展.....	153
7.5. 增強區域合作，推廣體育賽事.....	154
結語.....	155

前 言

2015年，社會文化範疇的施政，將秉持“以人為本”的施政理念，以“察民情、納民意、知民需、解民憂、紓民困”為施政主軸，全面落實行政長官參選政綱中所提出的各項政策和措施，把“關顧弱勢社群，完善民生福利”放在施政的首位，重視青年和人才的培養，實現教育興澳、人才建澳；完善衛生醫療，發展文化、康體事業，保障居民的健康和生活質量；從社會文化各個領域提供更完善的設施和更優質的服務，全面提升居民的幸福感、快樂感和綜合生活水平。

二零一五年度施政方針

1. 衛生領域

隨着社會人口老齡化，醫療服務量不斷上升，居民對醫療服務素質的期望等多方面的訴求，新一屆特區政府將與時並進，加大資源的投入，堅持“以病人為中心”的服務理念，縮短病人輪候時間，推出新的醫療服務，優化設施，提升醫療質素，健全醫療管理制度，深化醫學培訓和持續發展機制，醫療團隊堅守崗位，迎難而上，積極推動醫療衛生改革。

1.1. 革新體系管理，善用衛生資源

面對服務量不斷增加的挑戰，特區政府積極研究及已推出各種措施，包括培訓和增聘人員，引進新的分流機制，協調公私營醫療機構的資源，每年為合資格的居民提供超過 55 萬個服務名額，以及繼續推行醫療補貼計劃。

衛生部門正強化與非牟利醫療機構的合作，通過完善購買醫療服務的診療指引，持續深化對非牟利醫療機構的監督和協作，增加資助服務名額和津貼受惠對象。使用網絡資訊平台，向公眾展示透明化的即時醫療資訊，包括仁伯爵綜合醫院、衛生中心和非牟利醫療機構的輪候情況，便利居民選擇適當的衛生服務，縮短輪候時間。此外，又特別關注居民節假日的求診需要。

與此同時，衛生部門特別加強醫療管理，強調電子化病歷系統的應用，2015 年將構建首階段的全澳個人電子健康檔案，落實進行系統構建和模擬測試工作，考慮創建澳門電子化健康檔案資料庫，以進一步合理應用本澳醫療資源為目標。

衛生部門將明確仁伯爵綜合醫院和衛生中心按轉介信的分流機制，逐步完善雙向轉診指引，讓有醫療需要的病人及時就診。

1.2. 全面推進醫療設施建設

為推動醫療系統長遠和健康的發展，特區政府加緊興建醫療設施。離島醫療綜合體第一期地樁工程將於 2015 年開始動工，離島急症和綜合醫院、癌症治療中心、微創介入治療中心、醫學研究中心和培訓中心等項目將按規劃興建，合共新增 600 多張病床。

仁伯爵綜合醫院急診大樓已於 2013 年 10 月落成啟用，除急症病房外，新設內外科綜合病區，增加 40 多張診治病床，進一步提升診治效能。此外，路環崗頂傳染病康復中心預計於 2015 年落成，將增加 60 張標準隔離病床，提高本澳傳染病的防治能力。

湖畔嘉模衛生中心已計劃於 2015 年上半年投入使用，並增設牙醫和中醫等新服務，同時加快重建路環衛生站，全面開放石排灣臨時衛生站門診服務和提供 24 小時醫生傳召，完善新發展區域的衛生服務，優化離島的初級衛生保健網絡。

另外，將繼續跟進《完善醫療系統建設方案》十年規劃內其他工程的進度，包括仁伯爵綜合醫院專科大樓、新風順堂衛生中心、青洲坊衛生中心、九澳康復醫院等的圖則設計和興建工作，有助完善醫療設施分佈，提高人均病床比例，增強疾病的防治能力。

1.3. 強化長者保健，規劃長遠服務

特區政府在加大醫療服務供給的同時，亦重視對老齡化病人的支援。為配合仁伯爵綜合醫院病人分流的新措施，衛生部門持續完善手機應用程式和熱線電話等措施，協助長者或有需要的居民獲得適時、適當的醫療服務。

2015 年，因應社會趨向老齡化的衛生服務需要，仁伯爵綜合醫院將推出全新的“長者健康支援熱線”計劃，主動了解長者病情，作出適當、及時的跟進和轉介，結合病人出院計劃和病人資源中心等已開展的工作，全方位擴大病人的支援範圍和力度。邀請專家團隊對仁伯爵綜合醫院老人科作出長遠

規劃，制訂本澳長者醫療服務的策略和方向，應對未來人口老化帶來的各種服務需求。

此外，研究在衛生中心增加長者保健措施，由醫護人員為長者提供健康檢查、諮詢和綜合評估等服務，有需要時作出跟進和將其轉介至提供相關醫療服務範疇的部門，進一步照顧長者的身心健康。

1.4. 提高疫病防控能力，推進室內全面禁煙

特區政府遵從“先易後難，循序漸進”的原則，以促進健康和宣傳教育為主，結合巡查執法等方式為輔，分階段實施室內禁煙。2015年，開展第三階段的控煙工作，即酒吧、舞廳、蒸汽浴室及按摩院室內範圍全面禁煙。經總結和檢討新控煙法實施三年來的情況後，將提出室內公共場所全面禁煙的建議，進一步深化控煙的成效。與此同時，又將進行青少年和居民的吸煙情況調查，繼續無煙環境的構建。

面對各項嚴重的傳染病，特區政府以確保居民的健康為首要任務，繼續按照世界衛生組織（下稱“世衛”）的指引進行各類疾病的常規監測，加強對埃博拉病毒、中東呼吸道綜合徵、愛滋病、結核病、登革熱等傳染病的防治；持續完善口岸衛生防疫系統，建立對入境旅客核幅射污染的監察，確保公共衛生防線的穩固。

慢性病者不斷增加，與現代人的生活習慣密不可分。特區政府繼續通過健康城市委員會和慢性病防制委員會，結合病人資源中心及社區的力量，重點加強預防癌症、心腦血管疾病、糖尿病和慢性呼吸道疾病的宣傳教育，倡導健康的生活方式，以及開展慢性病自我管理課程和收集慢性病的數據，達致提高健康水平的目的。

1.5. 開展全民健康調查，深入推廣保健知識

特區政府堅持“妥善醫療，預防優先”的衛生政策理念，經過多年的努力構建，本澳居民平均預期壽命持續增長，嬰兒和產婦死亡率長期處於低水

平，主要癌症的五年存活率高，處於世界前列，公共衛生防控穩健，各種健康指標良好。世衛評價本澳公共醫療系統覆蓋範圍廣水平高，醫療服務的可及性和可負擔性達到國際先進水平。

本澳的乳癌、子宮頸癌、大腸癌的五年存活率高於不少先進國家，反映特區政府在疾病預防、診治和康復的服務鏈上所取得的政策成效。2015年，將持續通過一系列的健康推廣活動，加強居民對健康風險因素的認識，採取及早發現和及早治療的防治策略。

為制訂科學的疾病防治政策，特區政府將開展全民健康調查和大腸癌篩查的先導計劃，準確掌握居民的健康狀況，提高病人的治癒機率，並將對子宮頸癌篩查資料進行全面的總結及分析，進一步保障居民健康和生活質量。此外，特區政府重視新生代的健康成長，繼續提供全面的嬰幼兒初級衛生保健服務，並擴大本澳新生兒的聽力篩查，保障新生兒健康。

隨着城市的急速發展，特區政府加強心理疾病的診治能力，按照世衛指引，不斷擴大服務覆蓋範圍。此外，致力於建立藥物、血液監管工作的質量管理系統，加大各類傳染病的檢驗力度，提高衛生支援的水平。

1.6. 增強醫務培訓，提升醫療素質

特區政府不斷深化醫療品質管理，仁伯爵綜合醫院和衛生中心分別於2012年及2014年獲得國際評鑑機構的認證。衛生部門將以此作為新動力，參考醫療國際標準，研究引進醫療聽證機制，評估和分析醫療服務的質量，進一步優化醫療保健服務，持續完善各項醫療流程，提高工作效率，致力為居民提供更優質、更便利的衛生服務。

特區政府研究設立澳門醫學專科學院的可行性，培訓醫療專科人才；持續通過與內地、香港、新加坡和世衛等的合作，構建醫護人員培養基地，加快落實全科醫生、護士、藥劑師等的培訓計劃，特別是專科醫生的專業培訓和在職培訓，實行醫護人員的持續專業發展機制，同時加緊增聘各類人員，全力為居民提供優良的衛生服務。

此外，特區政府通過草擬和修訂醫療事故、醫生培訓、醫療專業人員註冊、藥物事務等法律法規，致力於加強醫患權益、人才培養、專業發展、藥物管理的規範，又計劃於 2015 年內為衛生局醫務人員購買醫療責任保險，完善前線醫療人員的保障制度。

1.7. 拓展國際及區域間醫療合作

特區政府一直重視推動本澳的中醫中藥發展，將繼續加大資源投入，完善相關的法律配套，提升中醫藥人員的專業水平，並設立世衛傳統醫藥合作中心，支持粵澳中醫藥科技產業園的發展，促進本澳中醫藥業邁向國際化。

繼續拓展對外合作空間，完善區域間的傳染病通報機制，與世衛、國家衛生和計劃生育委員會，以及鄰近國家或地區保持緊密的聯繫和合作，通過舉辦學術會議和人才培訓計劃，發揮跨區域合作的作用，培養本地區的醫療人才，推動本澳醫療衛生事業的長遠持續發展。

2. 教育領域

2.1. 高等教育

社會的可持續發展有賴優秀人才作支撐，高等教育作為人才培養的搖籃，承擔着為社會各領域培養高素質人才的重任。特區政府為促進本澳高等教育健康穩步發展，正有序地推進高等教育中長期發展藍圖的擬定工作，同時致力完善高教領域的法規和制度，跟進高等教育評鑑制度的構建工作，持續完善高等教育人才資料庫。

加大資源投入，協助院校優化設施，並支持教職人員持續發展，促進校際、區域間以至國際高教領域的交流合作。持續關顧大專學生，積極提供多元資訊和創設不同的學習機會，提升學生的綜合素質。在特區政府及各高等院校的共同努力下，教學成果獲得國際專業機構和組織的認同。

2015年，特區政府將繼續貫徹“教育興澳”的指導方針，因應本澳經濟發展和適度多元的需要，協助院校發揮各自優勢，以培育社會實際所需的優秀人才。透過逐步建構完善的高教制度，籌設素質保障的機制，加強對學生的培養，強化對就學的支持等一系列措施，推動本澳高等教育的穩步發展，提升大專學生的競爭能力。

2.1.1. 完善高等教育體制

積極完善高等教育領域的各項法律法規，在繼續推進《高等教育制度》法律立法進程的同時，開展高等教育基金、高等教育委員會、高等教育規章、高等教育評鑑制度、高等教育學分制等法規的擬訂工作，藉以加快配套法規的立法工作，以便從制度上為本澳高等教育的持續發展創造有利條件。

有序為擬定高等教育中、長期發展藍圖開展關鍵議題的研究工作，在完成通用能力指標框架的基礎上，繼續開展研究制定學士和碩士資歷能力指標的相關工作，以作為各級高教人才培養的目標，並作為評估高教畢業生能力和素質的基準。

2.1.2. 建構高等教育評鑑制度

有序建構本澳高等教育的素質保障機制，著手開展有關法規的擬定工作；同時，委託學術機構進行先導計劃，把已完成的評鑑指引試行應用於院校的實際評鑑活動當中，以檢視有關指引在執行上的適用性和可操作性。繼續與國際性高等教育評鑑組織保持聯繫，並為本澳高校人員舉辦執行有關指引及與評鑑相關的培訓活動，進一步提升相關人員的實踐能力，為日後高等教育評鑑制度的實施做好準備。

為本澳高等院校開展優化辦學環境和添置設備設施的計劃提供支援，同時亦鼓勵和支持院校教職人員參與各類學術活動和進行研究，發表論著及研究成果，以促進教學和科研人員專業素質的持續提升。

2.1.3. 優化大專學生資助措施

繼續發放大專學生學習用品津貼，並探討將其發展成為一項恒常性措施的可行性；持續檢視研究生獎學金的類別、名額和金額，並研究作出適當調整。同時，適時更新不同公共部門所提供高等教育領域各類獎、助、貸學金的網上平台的資訊，並與相關公共部門溝通和商議，共同探討整合各項面向大專學生獎助貸學金的較合適和可行方案。

繼續有序推動“澳門四高校聯合入學考試（語言科及數學科）”的籌備進程，協調由參與院校組成的工作小組，持續優化考試大綱和模擬試題，釐定考務守則和各項規定。

繼續與國家教育部合作開展內地高校研究生課程，以及內地普通高校聯合招收華僑、港澳及台灣地區學生兩項考試在澳門的考務工作。

2.1.4. 加強國情教育，培育成長成才

繼續開展包括國情教育、語言學習、文化交流等多元化的活動，以及與高等院校和機構合辦不同類型的校際學生活動，創設更多促進學生成長的學習機會，讓學生擴闊視野，提高人文素養，加深對祖國國情的了解，提升愛國情懷。

持續開展“高校學生社團年度活動資助計劃”，並透過特別專項資助的設立，支持學生組織各類活動，提升學生在領導、籌劃、協調等多方面的綜合能力，以及讓其更深入地了解本澳的政治制度、基本法及其他法律法規。

繼續為大專學生提供在本澳和外地的實習機會，協助學生了解不同專業範疇的實際工作情況，讓其學以致用，為投身社會作好準備。支持鼓勵構思和實踐創業計劃的相關活動，激發創意發揮和協助成就夢想。籌設獎項嘉許具卓越學術表現的大專學生，藉以增強其歸屬感和使命感。

2.1.5. 完備升學資訊，擴闊發展視野

延長“大學生中心”的開放時間，並把更多面向大專學生的服務和活動集中於該中心，進一步發揮其綜合服務窗口的功能。持續優化澳門大專學生部落網頁及手機應用程式，完善資訊發佈功能，鼓勵在本澳及外地升學的澳門學生發佈活動消息和其他訊息，並與中學生及其家長分享資訊。繼續邀請不同領域的專業人士和政府官員與學生進行網上對話，讓身處不同地區的澳門學生突破空間局限，更深入地認識本澳各專業領域的發展前景及重要資訊，協助學生規劃未來。

繼續邀請本澳及外地教育機構來澳參加教育展覽，豐富及更新升學資訊網頁的內容，舉辦不同主題的升學和就業活動，讓學生從多方面獲得相關資訊，為其及早作出適當的升學選擇及規劃人生路向創造有利條件。

2.1.6. 發掘院校潛力，助推社會發展

各院校配合《高等教育制度》的立法進程，並因應發展需要，進一步優化相關制度，為院校未來持續發展及提升素質創設條件。

隨着澳門大學新校區正式投入運作，澳大在持續優化新校園的硬件設施的同時，亦將全面開展管理模式、行政效率、教學管理及校園文化等方面的改革工作，進一步完善課程質量，加大對本地學生獎學金及研究人員資助的投入，並提供更多更好的培訓機會予本地居民，盡量切合培訓澳門相關人才的實際需要；積極推進科研學術發展，全力提升大學的學術成就。

各院校將繼續加強與社區的聯繫，為本地社區提供各種學術及技術服務；藉着本澳與葡萄牙及內地高等院校的緊密合作等多方面的優勢，加大推廣葡語教育及培訓的力度，並與相關機構合作，開辦更多葡語師資培訓及中葡雙語課程，不但為澳門作為中國與葡語系國家商貿服務平台培養更多葡語人才，更將澳門打造成亞太地區葡語人才培訓基地。

研究設立“文化創意教研中心”，發展有關文化創意產業的教研工作；繼續開辦更多與旅遊相關、並獲國際認可的專業培訓和社區課程；有序開展系

列的評鑑工作，持續提升教育素質。此外，為配合本澳社會發展的需要，特區政府將研究制定鼓勵措施，推動本澳高等院校開辦高等職業教育課程，為社會各行業培育人才。

積極推動區域合作，重點落實與珠海市及廣州南沙區的合作項目；繼續資助學生參與國際交流和實習，鼓勵其參與社會公益活動，以拓展其視野並提升人文素養。

2.1.7. 推進高教數據體系建設

持續豐富高等教育人才資料庫的內容，透過開展各項資料收集、問卷調查及研究項目，以了解本澳不同行業未來高教人才的供求情況。同時，將進一步完善和更新本澳高等教育統計指標體系的內容，優化高等教育人才資料庫的專題網頁，並研究調整有關資料的呈現形式，以便居民更容易和便捷地取得有關數據。

積極跟進和落實高等教育領域各項對外合作協議當中的工作，特別是強化與國家教育部、國家民族事務委員會、廣東省、以至葡萄牙方面的合作，為院校搭建交流溝通的平台，促進高教領域不同層次的合作。

推進本澳院校之間的合作和資源共享，繼續組織本澳高等院校領導的聯席會議，商議高等教育事務並促進院校之間的交流和合作；組織本澳院校參與內地及海外的國際教育展，宣傳推廣本澳高等教育；協調和支持參與“培養中葡雙語人才工作小組”的六所高校就培育相關人才進行磋商和合作；協助“澳門高校圖書館聯盟”開展聯合採購電子資料庫及優化電子資源網上平台的工作。

2.2. 非高等教育

特區政府以“教育興澳”為指導方針，2015年繼續加大對教育的資源投放，系統檢視《非高等教育發展十年規劃（2011-2020年）》（簡稱《十年規劃》）的執行情況和工作經驗。推出優秀中學生赴國外學習交流計劃，採取新的措施資助家庭經濟困難學生參加境外學習活動，拓展其國際視野。

堅持德育為先，積極完善相關科目的“基本學力要求”，以保障中國歷史教育的完整性和科學性，讓青少年懂得維護社會秩序和遵守法治的重要性。積極深化課程改革，實施新的幼兒教育“基本學力要求”，出版澳門文學和澳門地理補充教材。推廣高效識字教學法，探討參加國際性小學生閱讀能力測試的可能性，並推出青年作家進校園計劃，以便建立旨在提升學生閱讀素養的有效機制。

在城市規劃中積極增加教育發展空間，進一步加深教育合作及交流。加大力度發展與經濟適度多元化相適應的職業技術教育和持續教育，採取新的措施鼓勵學生考取職業技能認證，穩步推進“職業教育實踐中心”和“語言培訓中心”的建設。大力推動教研制度，促進教師專業發展，培育優秀教師團隊。

2.2.1. 增投資源，擴教育受惠面

加強政策研究和制度建設，系統檢視《十年規劃》的執行情況和工作經驗，明確下一階段的重點領域和關鍵環節。積極推進與私立學校及持續教育機構有關法規的修訂，完善對私立補充教學輔助中心的監管和相關法規。切實發揮非高等教育委員會和教學人員專業委員會在教育施政中的作用。

優先發展教育，加大資源投放，優化十五年免費教育。將免費教育按每班學生人數 25 至 35 人計算津貼的措施推進至高中一年級，同時發放学費津貼和回歸教育津貼。增加對特殊教育班級的資助，減輕特殊教育家長照顧子女的生活壓力，大力推動學校支援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進一步發揮學費援助、膳食津貼、學習用品津貼、書簿津貼以及各項大專獎、助學金的作用。

發揮教育發展基金的政策引導作用，以便促進學校教育設施設備的配置，提升學生的語文能力、品德與公民素養、科學探索能力以及教學人員的專業素養。針對各區人口和學齡人口的變動趨勢，優化資源配置，在城市規劃中積極增加教育發展空間，完善學校的辦學條件。

2.2.2. 以學生為本，保障全面發展

做好培養優秀人才的工作，推出優秀中學生赴國外學習交流計劃，採取新的措施資助家庭經濟困難學生參加境外學習，拓展其國際視野。在學生學科成績優秀獎中增設“品行優良”和“成績進步”兩個獎項，鼓勵學生從各種學習途徑中發現自己的興趣和專長。資助師生赴外學習、交流和研習，支持學校提高辦學水平。調動政府、學校、家庭及社會各方的力量，保障適齡兒童和少年接受義務教育。

完善特殊教育制度，確保特教學生獲得個別化支持，並為資優學生的發展提供制度保障。不斷優化發現、評估及安置服務網絡，並優化相關政府部門之間的合作協調機制。

減輕學生的學習負擔，強化對學習困難學生的學習輔助。加強語文教學的專業指導，完善非以中文為母語學生以及新來澳學生的關愛和支援服務。開展學生輔導服務的研究，完善校園事故預防和危機處理機制。

支援學校、社區和家庭加強性教育和網絡安全教育，提高學生使用社交媒體和社交網站的危機意識。推出“家長學園”計劃，建立家長互相支持的網絡。開展新一輪生命教育活動，並提高學生的理財素養。

2.2.3. 加強品德與公民教育

堅持德育為先，加強愛國愛澳教育和法治教育，大力推廣《基本法》和其他重要法律，增強學生的國家觀念，讓其懂得維護社會秩序和遵守法治的重要性；全力推廣並逐步修訂《品德與公民》教材，增強品德與公民教育的針對性和實效性；積極完善相關科目的“基本學力要求”，以保障歷史教育的完整性和科學性，讓學生懂得近代以來中國走過的不平凡道路。

推動學校、家庭和社會合力育人，為學生健康成長營造良好的社會環境。充分發揮學校德育工作小組和學校輔導人員的重要作用，從課程建設、教師培養和支援學生會導師等方面，全面優化學校德育工作體系。積極增進學生對社會議題、公民社會的關注與思考，培養其獨立思考和理性判斷的能力，形成正向的價值觀。

2.2.4. 深化課程改革，提升教育素質

積極落實《本地學制正規教育課程框架》的規定，全面實施幼兒教育新的“基本學力要求”。進一步推進正規教育小學、初中和高中教育階段“基本學力要求”的研制和立法工作，調整回歸教育課程。推廣小學和初中課程先導計劃的經驗，加強對學校的指導和支援。繼續修訂葡語教材，出版澳門文學和澳門地理的補充教材，開發有關澳門歷史的教學資源。

加強學生綜合素養評估的研究，繼續參加“學生能力國際評估計劃”(PISA 2015)；同時，大力推動學校實施多元化的評估方式，積極制訂學生評核制度方面的法規，更多關注學生各方面的成長經歷和相關結果。

探討提升學生閱讀素養的系列措施，推出青年作家進校園計劃；完善傳統閱讀教育資源和網上閱讀教育資源，並促進兩者的結合；把握兒童閱讀能力發展的關鍵期，推廣高效識字教學法；探討參加國際性小學生閱讀能力測試的可能性。

2.2.5. 推進持續教育和職業技術教育

推進持續教育體系的建設，開展第二階段“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中期評估工作，資助居民考取國際專業證照，並引入國際標準化質量管理體系以強化該計劃的管理；支持企業將持續教育和人力資源發展相結合，提升員工的整體競爭能力；舉辦職場體驗活動，開展“模擬人生”生涯探索計劃，幫助青少年實現抱負。

進一步探索職業技術教育人才培養模式，研究能達至教育與職場貫通的運作機制，支持職業技術課程主動對接產業適度多元發展的需要。積極落實職業技術教育實踐中心和語言培訓中心的興建以及運作的籌備工作。採取新的措施鼓勵學生考取職業技能認證，參加職業技能競賽。

2.2.6. 健全學校督導，創新師資培訓

加強學校督導工作，修訂學校督導制度，展開學校自評的準備，完善不牟利私立教育機構的會計制度，加強教育內部審計，樹立更全面的教育質量觀。

健全學校招生機制，繼續完善幼兒首次入學註冊的協調機制，努力維護入學孩子的身心健康。支援學校完善各類硬件設施，提高校園安全保障水平，推廣設備維護和管理的知識。做好流感和傳染病的預防工作，推廣健康午膳、健康小賣部，支援學校開展各類體育活動。

創新教師人才培養模式，加大力度資助優秀學生修讀師範課程。推動學校建立學科教研機制，率先推進幼兒教育、中文科、數學科等教研活動的開展。繼續落實《非高等教育私立學校教學人員制度框架》，完善教師的工作條件。頒授“卓越表現教師”榮譽，表彰教書育人楷模。繼續重視新入職教師的培養，以及學校領導人員的專業培訓與發展。深入推進“內地優秀教師來澳交流計劃”、骨幹教師培訓和教師在職培訓工作。

2.2.7. 拓展教育交流合作

加強與內地、其他鄰近地區、葡語國家以及相關國際組織的教育合作，深化粵澳教育合作並提高其成效。組織師生和親子團了解橫琴島開發建設的最新情況和未來發展。進一步促進已締結的姊妹學校之間的交流。

落實《粵澳合作框架協議》的有關規定，繼續向在珠海市和中山市就讀的澳門學生發放學費津貼，並根據實際情況積極擴展津貼覆蓋的地域範圍。

2.3. 青年事務

在青年事務方面，按照《澳門青年政策（2012-2020）》（簡稱《澳門青年政策》）的方向，認真落實各項相關措施和計劃。發現和關心各類有需要的青年，積極與青年交流和溝通，發展多媒體電子溝通途徑。加大力度傳承中華優秀傳統文化，將普及藝術教育計劃的覆蓋範圍從中學生拓展至小學六年級學生。擴大與內地的交流，充分發揮軍事夏令營、國防教育營、戶外教育活動和生活體驗活動在愛國愛澳教育和青年成長方面的作用。透過紀念中國人民抗日戰爭勝利70周年系列活動，弘揚民族正氣，增進民族認同感。發揮各方面的作用，培養身心健康、樂於自立、勇於創新的年青一代，並讓他們有獨立思考和理性判斷的能力。

2.3.1. 舉辦多元活動，增進愛國情懷

按照《澳門青年政策》“凝聚社會力量，推動全人發展”的要求，持續做好跨部門跟進小組的統籌協調，強化澳門青年指標的政策參考功能，跟進政策績效檢視的規劃，提高政策的執行力。

進一步擴大和加深與內地的交流，充分發揮軍事夏令營、國防教育營、戶外教育活動和生活體驗活動在愛國愛澳教育和青少年成長方面的作用。推出針對性的獎勵措施，引導和激勵青少年更多認識中華歷史、錦繡河山，以及國家在發展過程中取得的巨大成就，加深他們對中華民族偉大復興的感悟。支持並協調各界青年團體舉辦以紀念中國人民抗日戰爭勝利 70 周年為主題的系列活動，增進青少年的民族認同感和愛國愛澳情懷。

組織學界慶祝澳門回歸祖國 15 周年大匯演的後續活動，延續青少年對澳門回歸祖國的積極體驗。推動青少年全面認識《基本法》，讓青少年更多理解“一國兩制”與實現中華民族偉大復興的內在聯繫，培育青少年的社會責任感和守法意識。

2.3.2. 廣開溝通渠道，激發青年潛能

積極與青年接觸，聆聽青年意見，並鼓勵青年參與社會。利用電台和互聯網等新媒體，邀請政府官員和社會人士共同聆聽青年心聲。強化青年活動或計劃網站訊息的整合，提升青年資訊手機應用程式的功能。以面對面的貼心安排，鼓勵各領域青年與政府官員作互動交流。發揮青年事務委員會和青年社團的溝通和橋樑作用，近距離聽取青年對社會時事和政府施政的意見。

推進青年社團骨幹成員和中學學生會成員的培訓，引進高水平的培訓機構和導師，培育更多政治人才和多元化應用人才。逐步規劃並建構具潛能的學界青年資料庫，為其日後發展創設有利條件。推廣外交知識，提供更具國際視野的實踐學習機會，為青年展現領導才能以及組織和決策的能力搭建舞台。

2.3.3. 加深領略中華文化，弘揚青春正向能量

在學校的語文、歷史和藝術等方面的教育中，讓青年更深入地認識、欣賞和傳承中華優秀傳統文化。以先導方式將有關普及藝術教育計劃的覆蓋範圍從中學生拓展至小學六年級。與相關部門合作，創設條件推動學生走進博物館近距離觀賞藝術品，引導其領略中華民族的悠久歷史和文化積澱。

發揮“感動人心·激活正能量”青年嘉許計劃的作用，宣傳獲嘉許的勵志感人故事。實施“青年義工獎勵計劃”；透過與學校和社區合作，開拓更多義務工作的實踐機會；推動多元培訓，提高青年參與義務工作的能力。

重視青年社團和相關機構的合作夥伴關係，投入資源支持其開展各類有助於培養青年核心價值觀和弘揚社會正氣的活動及計劃。通過財政支持、組織活動和案例分享，多角度推動訪貧問苦、農耕體驗和赴偏遠地區義教等生活體驗活動。

2.3.4. 增加青年設施服務，開展豐富閒暇活動

在為青年成長營造一個公平、健康的環境方面，會不斷發現和關心青年的需要，優化青年服務，籌劃拓展青年自修室的空間和設施，並優化各青年中心的活動空間和設施。繼續延長青年中心暑假的開放時間，資助學校設立多元健體中心，加大力度推動學校開放校園空間。持續優化各類餘暇活動，發展藝術、文化、體育、科普等領域的內容。完善生涯規劃和職前輔導，推動性教育及健康使用網絡的教育工作。

關顧青少年體質發展，配合《本地學制正規教育課程框架》的實施，與學校緊密合作，優化運動空間，建立良好運動習慣，開創多元鍛鍊手段，制定適切的運動策略與指標。擴大“活力恆動123”計劃的參加對象，進一步推動校園愛眼、護齒工作及課間活動。繼續實施“陽光新一代推動計劃”，鼓勵青年善用大自然和各類社區設施。推動多元化體育和文藝活動，支持和組織本地及赴外的各類比賽和交流。

3. 社會工作領域

2015年，特區政府持續關懷弱勢社羣及提升居民的幸福感，致力保障弱勢社羣的生活水平，優化各項社會援助和福利措施，並為有需要市民提供適切的家庭及社區支援服務。此外，將調升敬老金和殘疾津貼的金額。配合《家庭暴力防治法》的實施，完善各項配套服務，透過家庭暴力個案中央登記系統，將有助全面掌握有關數據，以提供針對性的服務。持續透過多種措施，增加托兒服務名額。

規劃和推進長者及康復服務十年發展計劃；積極跟進長者和康復服務住宿設施的籌建工作，同時加大展能、暫托、職業訓練及家屬支援服務名額，以讓更多智障人士能維持及增強獨立生活的能力。拓展防治問題賭博的專業服務和社區網絡，致力提升禁毒工作成效；持續推動落實社工專業認證的立法工作以及革新社會服務機構的資助制度。

3.1. 加強弱勢社羣扶助

為進一步關顧弱勢社羣，已委託學術機構檢討對最低維生指數的調整機制，探討引入其他參數的可行性，預計新的調整機制將於2016年落實推行。2015年調升短期食物補助計劃的食物預算金額，而為表達對長者及殘疾人士的關懷，將再次調升敬老金和殘疾津貼的金額。

為使陷於生活困境中的個人及家庭能得到及時和有效的援助服務，將按各類型個案作“脫貧可能性”的評估，以提供更具針對性的脫貧輔導計劃及原區安養的社區支援服務。此外，強化其他族裔弱勢社羣的支援服務，並主動發掘有需要的服務對象。

為配合未來生效的《家庭暴力防治法》，逐步建立和完善與公共部門和私人實體的協作和通報機制，為家暴受害人提供適切的保護及支援。持續完善24小時緊急支援服務，推出處理家暴個案程序指引，以及籌辦專門培訓項目，以加強前線人員應對家暴個案的專業能力，並藉着家庭暴力個案中央登記系統，全面掌握家暴個案數據和情況。

在家庭及社區服務方面，持續實行“三級預防策略”，加強與民間機構的協作及推行家庭個案管理系統，形成一個分佈全澳的支援網絡；舉辦各類型倡議幸福家園的社區活動，藉以提升居民的幸福感。此外，將與相關部門商討共同開展家庭友善政策的工作，並探討需否修訂《家庭政策綱要法》。

3.2. 完善托兒及青少年服務

在托兒服務方面，將繼續透過多管齊下的措施，在 2016 年將托兒所的服務名額增加至 10,000 個，尤其透過適當發展半日托服務，以回應社會需求。密切跟進“社區保姆服務試驗計劃”的運作情況，適時檢討並優化有關安排，為有實際托兒需要的家庭提供具彈性的照顧服務。

為規劃托兒服務的長遠發展，將透過開展專項研究，並聽取業界及各方意見後完善規劃內容。同時，持續提升托兒所的服務素質，並進一步優化托兒所的招托程序、發佈訊息等工作。

在青少年服務方面，積極跟進“隱蔽及網絡成癮青年服務先導計劃”，落實各項預防、發展及輔導方案。此外，將開展青少年善用資訊科技的社區教育計劃，鼓勵他們珍惜與家人的互動時間。

在設施籌建方面，將在離島增設一間青少年住宿服務設施，並跟進兩間分別位於澳門半島新設托兒所的籌設工作。

3.3. 關顧長者需求，優化社區支援

為應對人口老齡化的挑戰，2015 年將繼續跟進養老保障機制跨部門研究工作，制訂 2016 年至 2025 年的長者服務十年發展計劃。同時，透過公眾諮詢，完善各項規劃方案。將完成《長者權益保障綱要法》的立法工作，為長者提供更佳的生活保障。

積極優化為獨居和體弱長者提供的社區支援服務，進一步完善平安通呼援服務、家居照顧及支援服務隊、長者日間護理中心的服務設備與資源配置，逐步落實社區長期照顧服務優化方案的各項改善措施，持續提升長者服務素

質。而為加強失智症的早期預防措施及對失智症患者的照護，將增撥資源開展社區推廣和教育活動，並在一間護養院內增設日間護理的服務單位。同時，協助一間日間護理中心轉型，使其成為專為失智症患者及其家屬提供照護和支援的日間服務設施，進一步推進社區支援服務的發展。積極支持各間院舍按照護理服務的臨床指引，開展和深化各項持續改進方案，完善院舍的優質服務管理系統。

為增進本澳居民，尤其年青一代敬老尊賢的意識，繼續推行家居護老培訓計劃及關愛長者的計劃，鼓勵居民關注家中長者的生活環境，並協助他們尋求及安排服務。此外，繼續開展獨居長者及兩老家庭的家居安全計劃。

在社區關懷方面，將支持長者服務機構組織義工探訪居於舊式樓宇的體弱長者，並舉辦各種社區活動，增進與他人和社會的接觸與互動機會。為使居民了解長者服務的政策資訊和活動訊息，將籌設“澳門特區長者資訊專題網站”，倡建家庭與社會的敬老文化。

3.4. 提升康復服務，身心全面關懷

為支持殘疾人士更好地康復及融入社會生活，將繼續跟進康復服務十年規劃跨部門研究工作，制訂2016年至2025年的康復服務十年發展計劃，並透過公眾諮詢完善規劃方案。

因應殘疾人士的服務需要，與衛生局和教育暨青年局共同完善殘疾幼兒的早期發現、評估、介入、協作和跟進措施。強化各項康復服務和措施，分別支持智障、自閉症、精神病康復者家屬等團體開展家屬支援和社區教育活動；協助聽障人士康復機構加強開展手語翻譯和推廣教育；支持視障人士服務組織推動獨立生活和導向訓練；協助精神病康復者服務機構優化個案支援和家庭輔導工作。

將增撥資源，支持康復機構強化前線人員在殘疾人士家庭工作方面的專業知識和實務方法，以提供更有效的支援。此外，積極跟進“本澳復康巴士服務規劃研究”結果，支援殘疾人士更方便的無障礙出行。同時，將開展在

職人士身心健康促進計劃，協助居民應對工作壓力，提升健康水平。此外，跟進“臨時性殘疾補助津貼”和相關計劃的執行情況，並與社會保障基金緊密協作，研究並提出有關措施的長遠發展方案。

持續關注智障人士家庭面對雙重老化的困難，積極採取措施以完善院舍和社區的照顧與支援服務，將增建一間智障人士服務院舍，增加約 110 個服務名額，並增建一間殘疾人士日間照顧與職業康復綜合服務中心。致力加大展能、暫托、職業訓練及家屬支援服務名額，讓更多智障人士能維持及增強獨立生活的能力，減輕家庭的照顧壓力，支持他們融入社區。

全面跟進《殘疾分類分級的評估、登記及發證制度》的檢討結果，進一步落實各項優化措施，並拓展“殘疾評估登記證”優惠範圍。此外，推行 2015 年至 2017 年《殘疾人權利公約》教育及推廣計劃，為構建共融社會創造更佳條件。

3.5. 深入開展賭毒防治服務

因應博彩業發展的態勢，加強提升戒賭輔導的專業發展及負責任博彩政策的推廣，擴大戒賭治療的社區網絡和增加負責任博彩資訊亭的設置，大力支持開設 24 小時賭博輔導服務設施及澳門博彩業職工之家的會址籌建。同時，制作本土化負責任博彩專業培訓教材套，促使社服與博彩業界對負責任博彩及問題賭博認知有一致和深入的理解，以更好地配合和推進有關工作和政策的有效實施。

在預防濫藥工作方面，積極跟進“健康生活教育園地”籌設工作，同時持續推動家長參與家庭禁毒教育工作，致力將家庭建設為兒童禁毒教育的第一道防線。此外，透過禁毒委員會設立的專責小組開展禁毒法的檢討工作。在戒毒工作方面，持續提升戒毒輔導服務，向前線工作人員開展及早辨識濫藥青少年的工作，並透過推廣“戒毒錦囊”計劃和“禁毒資訊站”手機應用程式，加大接觸濫藥人士及其家庭成員。密切關注 24 小時通關後的跨境濫藥情況，以開展相應外展跟進服務。此外，繼續完善戒毒服務設施，完成九澳康復治療中心的興建工程。

3.6. 推出新資助制度，改善社服界運作

為發揮公共資源的最佳效益，經參考澳門理工學院提交的《社會福利服務固定資助研究報告》可行性建議，爭取於2015年7月推行新的資助制度，全面地支援民間機構改善營運條件，舒緩資源緊張問題，並將各職種的社會服務機構人員納入資助範圍，達致運作的穩定和服務素質的提升。緊密跟進社工專業認證的諮詢及立法工作，2015年上半年將完成第二輪諮詢工作，並爭取於年內完成法律草案。

3.7. 加強關注婦女兒童權益

婦女事務委員會於2014年第四季完成“澳門婦女數據資料庫”的籌設工作後，於2015年上半年進行內部試行，以測試“澳門婦女數據資料庫”的可操作性、實用性及穩定性。並於年中開放予公眾使用。

重視兒童權益，將兒童事務納入婦女事務委員會內跟進及關注婦兒的相關政策及措施。此外，回應聯合國及澳門社會的要求，履行促進男女平等及婦女發展的國際公約精神，將開展擬訂“澳門婦女發展目標”計劃，在教育、健康、經濟、社會參與等不同領域訂出短、中、長期發展方向、目標、策略與措施，持續及有序地跟進婦女事務的發展。

4. 社會保障領域

2015年，社會保障領域將重點推動《非強制性中央公積金制度》的立法進程，加快雙層式社會保障制度的建設，致力完善居民的養老保障。

4.1. 加快雙層制度建設，持續提高服務素質

為進一步完善第一層養老保障機制，在符合社會保險性質的基礎下，除政府給予財政撥款外，還須加強僱員僱主共同承擔的責任，社會保障基金將就調升供款金額的議題上，爭取達成各方可接受的方案，以確保社會保障基金的可持續運作。就第二層《非強制性中央公積金制度》的構建，將繼續為

合資格的澳門居民開立公積金個人帳戶及注入預算盈餘特別分配款項，以鞏固個人帳戶內來自政府的累計資金。社會保障基金將全力推進《非強制性中央公積金制度》的立法進程。同時，將籌備配套法規的制訂工作、開展建設帳戶資訊平台、推動各工商企業參與未來的非強制性中央公積金制度，以配合制度的實施。

社會保障體系的長遠發展關係到居民世代的福祉，社會保障基金將配合有關部門，開展關於建立社會保障基金與財政盈餘掛鈎的撥款機制的研究工作。

此外，社會保障基金將持續優化各項服務及行政手續，包括增加自助服務機可辦理的電子化服務、推行 ePass 認證進行網上登入等，以加強對市民的个人資料保護，並將分階段優化及拓展網上的服務項目，進一步提升資訊透明度。同時，已計劃開拓面向僱主的強制性制度供款電子申報系統，為日後開拓更靈活的繳納供款渠道創設條件，以提高行政效率和服務素質。

隨著本澳人口逐漸走向老齡化，個人及家庭對於退休養老的責任感，生涯規劃、生命週期的理財和資產建設等的認知顯得更為重要。社會保障基金將持續向不同年齡層的市民介紹雙層式社會保障制度，推廣正確理財方式和鼓勵及早為退休生活作準備。同時，配合《非強制性中央公積金制度》法律的立法進程，向居民傳遞中央公積金制度對退休生活的重要性，鼓勵僱主及個人加入供款行列，進一步為退休生活作出保障，並向制度成員進行公積金投資教育。

在《粵澳養老保障合作協議》下，社會保障基金加強與廣東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的合作，推出粵澳兩地「在生證明協查計劃」，為雙方在當地居住的養老金人員提供在地辦理在生證明服務，免卻長者往來兩地的奔波。

5. 旅遊領域

旅遊部門將着力開展《旅遊業發展總體規劃》的編製工作；繼續強化行業監管及培訓，以及在內部管理推行電子化；持續推出創新多元化旅遊

產品和對外宣傳推廣；推動跨部門的協作，舉辦更多盛事活動，發揮協同效應；加強區域及國際旅遊合作；全力推動澳門向世界旅遊休閒中心的戰略目標邁進。

5.1. 着力旅遊規劃，加緊休閒中心建設

為配合將澳門打造成為世界旅遊休閒中心的戰略目標，旅遊部門將着力開展《旅遊業發展總體規劃》的編製工作，本年度將首先組建專業團隊，集中資料收集工作，檢視旅遊業的整體現況。在規劃過程中，旅遊部門將兼顧本地居民和旅客的需求，為澳門營造休閒便捷的旅遊體驗，使本澳成為宜行、宜遊、宜樂、宜業、宜居的城市。

旅遊跨部門工作小組將繼續跟進旅遊環境優化工作，參與與旅遊相關的基建、口岸、交通等規劃項目。開展對大型活動的成效評估及訪澳旅客調查，作為制訂不同政策措施的依據。計劃拆卸現有的賽車大樓，興建新賽車中心，並籌建旅遊局新辦公大樓。

5.2. 規範旅遊管理，推動優質服務

旅遊部門將與相關部門緊密合作，制訂清晰和詳細的技術指引，優化發牌流程。積極跟進規範酒店和餐飲場所法規的修訂工作，配合相關部門審議規範旅行社和導遊職業法規的工作，完善旅遊法律配套。持續對旅遊部門發牌及監管的場所進行巡查監督，向業界發出指引和建議，提升自我守法意識。同時，與鄰近地區旅遊部門合作，推動優質誠信遊。

在打擊非法提供住宿活動方面，全面檢討有關法規，研究制訂更有效及具針對性的措施。透過與跨部門工作小組及民間團體組織緊密溝通和合作，適時調整工作部署，依法進行巡查打擊。

研究將“星級旅遊服務認可計劃”覆蓋面逐步擴展至其他旅遊行業的可能性。繼續開辦培訓課程、工作坊及講座，協助業界不斷提升服務質素。

在內部管理方面，實現電子化以提高行政管理工作效率。同時，開展培訓工作，以提升工作人員勤政廉潔意識。將開發“旅遊局傳媒資訊平台”及計劃推出“旅遊數據平台”，以加強對外溝通。

5.3. 整合資源優勢，共塑城市亮點

發掘具有本地特色的旅遊元素，在各景點舉行表演活動，豐富文化旅遊的內涵；繼續推出獎勵旅遊團措施，並針對銀髮族、女性族群和穆斯林信仰群推出激勵措施，促進旅遊客群市場的多元發展。

繼續深化“社區旅遊發展計劃”，優化及推出新的“論區行賞”步行路線，吸引旅客遊覽不同社區，帶動社區經濟發展，惠及本地中小企業，並分時分區推出光影表演，增添夜間旅遊活動。同時，研究推出新穎旅遊產品的可行性，包括開蓬巴士、街頭文創藝術、塗鴉、露天茶座及街頭紀念品攤位等。

推動文化、體育、旅遊部門互相配合，充分利用本澳獨有的文化資源及多元的體育活動，共同舉辦更多國際級的藝術文化節目及體育盛事活動，以產生協同效應，打造澳門成為“文化及盛事之都”。

重新規劃及裝修旅遊活動中心和利斯大廈，有效利用空間及提升使用率，並構思活化路環棚屋方案，帶動該區的旅遊及經濟發展。計劃在氹仔北安新客運碼頭落成啓用後，開設旅客詢問處。

澳門格蘭披治大賽車委員會將加強本地宣傳，著重在學校和社團舉辦展覽和介紹，利用電子媒體平台進行推廣。另外，研究方便出行的措施，並與傳媒緊密合作，發放即時訊息，減低賽事前後期及賽事期間對居民的影響。

繼續以“感受澳門”為主題，拍攝全新旅遊宣傳片，在主要客源市場進行推廣，提升澳門城市品牌形象。積極參與各地的旅遊博覽會和交易會，以及組織業界赴海內外舉辦產品推介會和洽談會；各市場代表與當地的航空公司保持溝通，探討開闢來澳門新航線的可能性；以合作的形式，鼓勵海外業界推出不同主題的遊澳套餐。此外，透過系列宣傳活動，推廣澳門多元化的旅遊產品；計劃選用外地市場的旅遊達人、博客、影視藝人代言宣傳澳門旅遊。

重點推動智慧旅遊的發展，研究制定智慧旅遊發展策略，從電子推廣到旅客體驗，提升旅客的便利度。繼續優化已推出的手機應用程式；分配更多資源用於網絡及社交平台的推廣，並優化旅遊局官方網站的各項功能。

5.4. 深化對外合作，優勢互補共贏

在國際合作方面，加強與聯合國世界旅遊組織在旅遊培訓方面的合作，推動在澳門設立國際性的旅遊培訓基地，同時，繼續積極參與多個國際旅遊組織的會議、研討會及培訓課程，提高澳門在國際旅遊事務上的參與度。推動與葡語系國家的旅遊合作，為葡語系國家政府官員提供培訓機會。

在區域合作方面，重點加強與國家旅遊局在政策規劃、行業監管、產品開發、旅遊推廣等方面的合作；繼續保持與泛珠三角、香港、廣東、福建、台灣及鄰近地區的旅遊合作；進一步深化閩粵港澳台的旅遊合作，共同開發聯線旅遊資源，打造具有特色的區域旅遊品牌；繼續跟進《粵澳合作框架協議》旅遊範疇的工作；繼續協調旅遊部門與各地簽訂合作協議書事宜，並跟進落實情況。

將加強與珠三角地區旅遊部門的合作，持續推廣“一程多站”旅遊產品，並組織業界考察團前往內地作實地觀摩。計劃前往京廣、滬廣及貴廣高鐵沿線城市舉辦“一程多站”旅遊推介會，吸引高鐵沿線城市居民來澳旅遊。同時，配合廈門至深圳動車服務的開通，計劃前往福建省主要城市舉辦業界推介會及路展。

6. 文化領域

2015年是澳門歷史城區成功列入聯合國教科文組織《世界遺產名錄》十周年，文化部門將組織系列活動慶祝；依照《文化遺產保護法》加強文化遺產保護工作；繼續《澳門歷史城區保護及管理計劃》框架的諮詢、編製工作。同時將完成民政總署相關文化職能的移交接收工作，並優化調整組織架構。着力澳門文化人才的培養，推出扶持政策措施；增強文創產業的綜合實力，

促進持續發展，配合澳門經濟適度多元化；與旅遊部門相互配合，辦好文化品牌盛事及城市節慶活動，推動社區文化建設，促進澳門世界旅遊休閒中心的發展建設。

6.1. 推進文遺保育，整合設施服務

2015年是澳門歷史城區成功列入聯合國教科文組織《世界遺產名錄》十周年，文化部門將組織系列活動慶祝；同時嚴格按照《文化遺產保護法》，落實文化遺產保護工作，全力推動法律的宣傳、普及和教育工作；對去年《澳門歷史城區保護及管理計劃》框架諮詢所收集的意見和建議，繼續開展下一階段的諮詢工作，並在此基礎上編製完整的計劃。此外，將逐步開展具文化價值的不動產的評定程序，繼續進行全澳不動產及非物質文化遺產項目的普查工作等。

文化部門將平衡文物保育與城市發展，繼續積極發掘及修復具歷史價值的文化遺產，同時開展推廣、利用及活化活動，包括推行“文遺現場——世遺展演計劃”，以及開展以文化歷史空間為重心的“文學風景”專家導賞活動等。

文化部門將於年內完成民政總署相關文化職能、人員及設施的移交接收工作，包括有序接收澳門文化中心、澳門藝術博物館、市政圖書館、畫廊等設施，結合新增文化設施進行優化，努力構建覆蓋全澳的圖書館、博物館及展演空間網絡體系。同時，調整部門自身組織架構，理順部門職能，合理配置人員，有效整合資源，完善及拓展各項軟、硬件設施，依法開展各項文化工作，進一步提升文化領域的施政能力和水平。

6.2. 培養藝文人才，推出扶持政策

文化部門一貫注重文化人才的培養，現將進一步着力培養多層次、多方位的相關藝文人才，尤其是青年人才。為此，除多項扶持政策和措施的持續實行外，今年將適時推出新舉措，將人才培養工作向縱深領域推進，包括持續深化藝術人文的教育與普及工作，繼續實施“文化講堂”、“藝術種子”等

計劃，為本澳師生舉行文化遺產、各種藝術、文學及美學等不同範疇的專題講座，加深師生對中華傳統文化及澳門本土歷史的認知與了解，拓寬文化視野、推動創意思維；延續“文化特攻”計劃，透過藝文教育及專業培訓，協助邊緣青少年重建人生價值觀，投入本土的文化藝術建設工作之中。

澳門演藝學院肩負“培養本土表演藝術人才”的使命，將繼續做好藝術普及和專業基礎教育工作。文化部門將繼續推行多項文化及創意人才培養計劃，包括：“文化藝術管理人才培養計劃”、“文化藝術學習資助計劃”、“時裝設計樣版製作補助計劃”、“電影長片製作支援計劃”、以及新增的“原創歌曲專輯製作補助計劃”等等。

6.3. 培植文創土壤，活化設施空間

在《澳門文化產業發展政策框架》（以下簡稱《框架》）的基礎上，文化部門將對推動文化產業發展，將重心放在“增強綜合實力，促進持續發展”，以及支持“澳門製造”、“澳門創意”的品牌建立上，從而配合特區政府經濟適度多元的施政目標。

文化產業基金將持續優化相關申請程序和審批流程，研究制定“文化產業獎勵制度”，表彰在本澳文化產業領域作出重要貢獻的企業、團體或個人，有關工作預計於2015年年中完成。此外，將配合推動制定本澳《文化產業統計標準》，以期逐步將文化產業的統計數據系統地反映在本地生產總值的計算當中。與此同時，也將透過多方合作，支持建立知識產權保護及支援體系，最大限度維護公平、公正的文化產業市場環境，為澳門文化產業的中、長期發展作出保障。

文化產業委員會將配合《框架》提出的發展策略，重組及優化專項小組職能。依據《框架》提出的發展文化貿易目標，委員會將開展相關課題的前期研究，充分發揮諮詢機構的功能，為職能部門及業界搭建溝通橋樑。

在拓展文化設施及文創空間方面，文化部門將於2015年啟用戀愛巷藝術電影院、舊法院大樓臨時黑盒劇場等設施，作為藝文展演和文創產品展銷的

平台，並爭取於年底前完成媽閣塘“海事工房”兩項建築修復及維修工程；何族崇義堂首階段活化工程、饒宗頤學藝館、沙梨頭更館、上架行會館等文化場所亦將陸續開放。此外，於2015年首季度推出《C²文創誌》電子雜誌，促進澳門文化創意產業資訊交流，推廣展示澳門文創品牌，豐富城市的文創氛圍。

6.4. 強化文化品牌效應，濃郁社區文化氛圍

為配合將澳門建設成為“世界旅遊休閒中心”的戰略目標，文化部門將與旅遊部門緊密配合，充分利用資源和經驗，繼續舉辦高質素藝文表演及城市節慶活動，辦好“澳門藝術節”、“澳門國際音樂節”、“澳門城市藝穗節”及“拉丁城區幻彩大巡遊”等文化品牌盛事及城市節慶活動，豐富居民文化生活，吸引更多旅客，進一步樹立澳門的文化休閒城市形象。

文化部門將持續推動社區文化的建設，營造多元、和諧、包容的社區文化氛圍，不斷深化人文藝術的普及工作，提升市民對澳門、對祖國的歸屬感和身分認同。透過“社區藝術資助計劃”鼓勵藝文團體在社區深掘傳統底蘊開展多元藝文活動；安排演藝團體，以巡迴方式將各種藝文活動及外展延伸活動帶入社區，令不同社群及居民共享藝術文化的氛圍。

在對外合作方面，透過《粵澳合作框架協議》、“粵港澳文化合作會議”等機制，文化部門將大力推動包括穗澳、深澳、港澳及珠澳等地文化建設和創意產業的區域合作。透過區域合作及海內外交流，相互促進藝術創演水平，進一步提升並展示本澳的藝文水平和成就。

7. 體育領域

2015年，體育領域將持續大眾及競技體育雙軌並行的體育政策，利用部門職能調整的契機，整合優化全澳體育設施，為大眾體育發展提供更廣闊的空間。開展第三次全澳市民體質監測，充實體育政策科學數據，推廣健康運動理念。推進體育場館綠色建設，打造環保優質的活動場所。增設活動項目，吸引更多青少年參加體育鍛鍊。

配合發展競技體育的需要，及國際高競技綜合性運動會的轉變，將修改體育獎勵規章，鼓勵運動員爭取佳績。積極培訓本地體育人才，推動青少年運動員培訓工作，強化梯隊建設；促進區域體育交流活動，支持運動員出外參與國際性體育賽事，吸收經驗，提升水平。

7.1. 優化場館服務，提升大眾運動興趣

透過舉辦多元化的大眾體育活動，培養市民的體育興趣和運動習慣，實現“全民運動”的目標。加強與社會團體合作，挖掘民間資源潛力，開辦更多市民喜聞樂見的體育健身興趣班。繼續舉辦不同項目的大型國際體育賽事，鞏固澳門健康城市的形象。

為鼓勵青少年積極參與體育鍛鍊和活動，提升個人健康體質，將增加適合青少年的體育項目，讓青少年有更多體育運動的機會。

加強與民間團體的合作，鼓勵民間團體運用自身的體育設施，開展大眾體育活動，讓更多市民能參與體育鍛鍊。此外，努力爭取更多民間團體和學校，將其體育設施納入“公共體育設施網絡”，為市民提供更多體育空間，紓緩公共體育設施的需求壓力。

7.2. 開展市民體質監測，推廣健康運動理念

為配合國家五年一度的全國國民體質監測，掌握市民體質現狀和變化規律，2015年將進行第三次全澳市民體質監測。透過監測，了解近五年來澳門市民體質的變化，充實全澳市民體質數據庫，數據將作為制定體育政策、普及大眾體育和引導市民科學健身的依據，也為特區政府在醫療、教育和社會福利等範疇提供參考資料。

繼續透過日常的體質測試服務，及運動醫學知識的推廣工作，向不同層面的市民推廣健康運動的理念，引導市民掌握正確的運動方法和技巧，提升運動健體的成效。

7.3. 加快設施建設，推動綠色認證

利用部門職能調整的契機，全面整合本澳的體育設施，透過設施合併運用和調整場地使用的先後次序等，增加使用時段及提高體育設施的使用效率，盡力配合市民和體育團體的使用需求。

將跟進多個體育設施的興建和籌建工作，協調工務部門加快望廈體育館的重建工程。積極跟進運動員培訓及集訓中心圖則的審批工作，推動相關建設盡快展開。體育發展部門還將積極參與新城填海區的規劃工作，妥善規劃未來的體育發展空間。

繼續推行體育場館各項環保節能措施，漸次有序地為場館進行綠色認證工作。同時，持續更新場館現代化體育設備，並透過保養維護及設備更新，確保場館的良好運作，為市民提供環保優質的體育活動場所。

7.4. 提升獎勵支援，促進競技發展

鑑於近年多個國際高競技綜合性運動會之轉變、增加或停辦，現行的兩個體育獎勵規章有必要與時並進，以配合競技體育的發展。因此，將修訂兩個體育獎勵規章，包括重新調整賽事級別及獎勵金額，以更好地鼓勵為本澳體育運動作出貢獻的運動員、教練員及技術人員。

繼續推動精英運動員培訓資助計劃，支持運動員努力訓練；鼓勵退役精英運動員加入退役精英運動員進修資助計劃，繼續進修並為體育界服務；支援及資助各體育總會聘請專業的教練員和技術人員，提升訓練的技術質素；加強本地體育人員的培訓，完善教練員制度，提升其專業能力；優化各項體育設備設施，為運動員提供更多合適的訓練場所。

發掘更多具潛質的體育項目，成立新的青少年體育訓練學校，推動青少年運動員培訓工作，做好運動員梯隊建設，培育更多後備力量，促進競技體育的持續發展。

7.5. 增強區域合作，推廣體育賽事

積極推動各體育總會參與國際及亞洲體育聯會的工作，參加國際體育組織的培訓和會議，吸取外地先進的體育知識和技術；增進與其他國家地區的體育組織交流，推動澳門的體育事業發展。

展開與國內外體育機構的交往與合作，為本澳的運動員提供多元化的交流學習機會。支持各體育總會組織運動員隊伍出外集訓和參與各項國際性的體育賽事，使運動員有機會與其他國家地區的運動員同場競賽，提高自身的技術水平。

為擴闊本澳市民體育視野，豐富大眾康體生活，體育部門將繼續辦好“澳門國際龍舟賽”、“澳門高爾夫球公開賽”及“澳門國際馬拉松”等品牌賽事，並透過與其他部門的緊密合作，舉辦更多大型國際體育賽事，發揮協同效應，為市民和遊客提供觀賞高水平競賽的機會。同時，借助國際賽事的知名度和影響力，宣傳澳門的旅遊休閒城市形象，促進體育旅遊發展。

結 語

澳門第四屆特區政府正以“聽民意、敢承擔、迎挑戰”的高昂姿態，全力推動實現行政長官確立的“同心致遠，共享繁榮”的施政目標。

社會文化司轄下部門的各級人員，本着高度的責任感和使命感，將遵循『統籌規劃，穩健發展，匯聚民智，同創新篇』的施政主題，體恤民心，關顧弱勢社群，聆聽民意，戮力工作，勇於承擔，與廣大居民攜手奮進，共建澳門人的幸福家園。